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鄧雅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58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\_phe.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715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部化字第1138111423D號、發布令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各1份

(32281582\_1133071555\_1\_ATTACHMENT1.pdf、32281582\_1133071555\_1\_ATTACHMENT2.pdf、32281582\_1133071555\_1\_ATTACHMENT3.pdf、32281582\_1133071555\_1\_ATTACHMENT4.odt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」修正發布令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6月14日臺教資（六）字第11300607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境部為推動各類環保許可整合業務，減省相關管理及行政作業，新增製造或使用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之運作人申請許可證、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或其變更、展延，有涉及其他類環保許可證（文件）之申請、變更、異動或展延者應同時提出。
- 三、本次修正公告內容請協助轉知及宣導。若對於本次修法內容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環境部趙怡婷承辦人員，電話：(02) 23257399分機5531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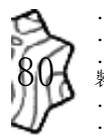
永吉國中 1130618



\*PHAA1136004448\*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  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  2024/06/18 16:14:20  
電子公文交換



訂

線